

金山区河长制办公室文件

金河长办〔2019〕10号

关于开展金山区“村级河长显身手，水清岸绿乡村河”活动的通知

各街镇（金山工业区）：

为深化“河长制”落实，进一步推动村级河长主动担当、尽心履职，以钉钉子的精神做好全区村沟宅河治理工作，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定于7月中旬在全区范围内广泛以“村级河长显身手，水清岸绿乡村河”为主题的巡河治水活动，现将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金山区“村级河长显身手，水清岸绿乡村河”活动方案



金山区“村级河长显身手，水清岸绿乡村河” 活动方案

为深化“河长制”落实，推动村级河长主动担当、尽心履职，以钉钉子的精神做好全区村沟宅河治理工作，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拟开展“村级河长显身手，水清岸绿乡村河”主题活动。现制订方案如下：

一、活动目的

根据市审计、市环保督察在我区检查中提出的关于强化村级河长履职尽责的意见建议，进一步发挥村级河长在村沟宅河治理和管护方面的关键作用，推动“河长制”落地生根，引导激励全区一线村级河长牢记“责任田”，用心用力治水，促进村沟宅河管护长效常态，形成村级河长牵头，民间河长、党员、志愿者带头，群众响应，形成共建美丽乡村、美丽家园、共享优美环境的良好局面，为贯彻落实“两区一堡”战略，加快打造“三区”“五地”、全面建设“三个金山”，提供坚实有力的村居水生态环境支撑。

二、活动主题

“村级河长显身手，水清岸绿乡村河”

三、参与对象与活动范围

本次专项活动要求全区所有村级河长参与；活动范围为全区所有村级河道。

四、主要活动安排

1. 举行“村级河长显身手，水清岸绿乡村河”活动启动仪式

活动时间：2019年7月上旬。

举行活动启动仪式，部署专项活动具体要求。组织全区村级河长代表（建议各村居党支部书记，具体人数待定）参加，邀请市河长办、优秀村级河长代表进行授课交流，以会代训，全力提升村级河长履职能力。（区河长办负责，区水务局办公室、河长科配合）

2. 开展“3+1+1”系列活动

活动时间：2019年7月15日起。

（1）开展村级河长3个“5”系列活动日。在全区“三个治水行动日”基础上，设立每月5日、15日、25日为“村级河长治水行动系列活动日”，由各村级河长对所担任的村沟宅河（村级河道）按照“七无”（①水体无异味、颜色无异常，如发黑、发黄、发白等由于污水排入造成的水体颜色变化；②河面无成片漂浮废弃物、病死动物等；③河中无影响水流畅通的障碍物、构筑物；④河岸无垃圾堆放，无新建违法建筑物；⑤河底无明显污泥或垃圾淤积；⑥河道沿岸无非法排污口设置，河道沿岸排放口设置规范；⑦河道沿岸无企业与个体工商户将未经处理的超标污水直接排放情况。）工作要求，以巡查河道、对照标准检查河道是否存在问题、开展问题河道清理整治、联系相关部门或责任人大沟通协调推进、开展涉水宣传等形式开展巡河治水。（由区河长办牵头，各街镇（金山工业区）河长办负责）

（2）开展1系列“党员护水先锋”活动。组织动员各级党员积极参与到村沟宅河水环境面貌清理实践中，增强对治水护水工

作的体验度和感受度，发挥党员先锋带头模范作用，为市民百姓树立良好的爱水护水榜样。组织党员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开展治水护水政策宣传和知识普及，分发倡议书，发挥好治水宣传员、观察员、监督员和示范员的作用，示范引领提升全民护水意识。（区水务局办公室牵头，各街镇（金山工业区）党建服务中心负责）

（3）开展1个“河道啄木鸟”活动。运用好各街镇（金山工业区）组建的“河道啄木鸟”队伍，通过搭建平台，每月由各街镇（金山工业区）河长办组织召开座谈会，听取治水的意见建议，并将意见建议反馈至村级河长，随时接受“啄木鸟”队伍的监督。区河长办定期对“啄木鸟”队伍进行走访调研，及时收集掌握村沟宅河水环境整治薄弱点信息。（由区河长办牵头，各街镇（金山工业区）河长办负责）

3. 启动“考核监督宣传同步”专项行动

活动时间：2019年7月15日起。

（1）开展村沟宅河问题查访行动。各街镇（金山工业区）要对辖区内村沟宅河开展自查，督促村级河长履职尽责，为村级河长治水提供业务指导。区河长办组建暗访组，每月对村沟宅河进行暗访，按照“七无”标准工作要求，梳理村沟宅河存在问题，及时将问题反馈至镇河长办，由镇级河长办督促村级河长组织协调解决，按期整改到位。（区水务局河长科负责，区水利所、各街镇（金山工业区）河长办配合）

(2) 开展村级河长履职情况查访行动。各街镇(金山工业区)河长办组织力量对村级河长履职工作开展督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区河长办每月对村级河长履职情况进行抽查，一查是否按频次履职巡河，是否按要求开展3个“5”专题日活动；二查是否做到发现问题、推进解决问题；三查巡河记录是否完善，巡查发现的问题是否牵头协调解决。(区河长办负责，区水务局河长科、各街镇(金山工业区)河长办配合)

(3) 开展典型舆论宣传行动。一是各街镇(金山工业区)河长办落实有条件的村居在电子屏幕滚动播放活动主题(可结合扫黑除恶、垃圾分类等)，在村级河道附近设置一定数量宣传横幅，营造良好治水氛围。二是在金山报、微信公众号上宣传活动主题和动态，不断提高知晓率和参与度。三是组织媒体记者对优秀村级河长进行采访，挖掘特色亮点，推出系列报道，放大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效应。四是利用媒体对偷排污水、阻挠整治等违法行为和典型案例进行曝光，督促河长履职，加强舆论监督，倒逼村沟宅河整治。(区水务局办公室负责，区河长办、各街镇(金山工业区)河长办配合)

五、完善工作机制

1. 实行问题通报机制

区河长办每月对查访问题进行梳理，对于存在村级河长履职严重不到位、问题视而不见、不落实解决、对督办问题无动于衷等情况进行通报，抄报区第一总河长、总河长、副总河长及街镇(金山工业区)第一总河长、总河长。(区河长办负责，区水务局河长科、区水利所配合)

2. 建立河长评价养护成效机制

每季度发放评议问卷，由村级河长评议河道养护成效。在每月工作中，对于村级河长合情合理的工作要求，一旦查实养护公司不配合不作为情形，采取按次对养护公司进行扣除养护费用等措施，情况严重的列入诚信名单，建立养护企业诚信体系，并在后续工作中研究应用。同时研究村级河道新一轮考核办法，拟定以奖代补具体细则，将村级河长履职与各镇养护考核工作紧密结合。（区水务局河长科负责，区水利所、各镇（金山工业区）水务站配合）

3. 探索研究村沟宅河协同治理机制

深入一线开展大调研，召开河道养护专题研究会议，探索研究人居环境整治相关政策运用和镇村河道养护补贴使用等，激励村居结合环境清理各条线政策，研究出台村级河长职权与河道管护相结合的协同机制，多途径治理村沟宅河，推动村居主动解决一批村沟宅河问题，打造一批村沟宅河示范点，形成一片区域特色。（区河长办负责，区水务局河长科、区水利所、各街镇（金山工业区）河长办、水务站配合）